

# 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VR 體驗區使用規則

民國108年09月16日館務會議通過  
民國112年01月11日館務會議修正

- 第一條 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提供本校學生及教職員體驗 VR 科技，以輔助教學研究及課業學習，特設立VR體驗區，並訂定圖書館 VR 體驗區使用規則(以下簡稱本規則)。
- 第二條 本校學生及教職員皆得依本規則使用 VR 體驗區，每次以二人(含)以上始得申請使用，最多以四人為限。
- 第三條 申請及報到方申請及報到方式  
一、申請方式：至本館網站預約登記或至媒體資源區櫃台現場登記。  
二、報到方式：完成預約登記或現場登記後，實際報到人員須與預約使用人員相同，登記的每個人皆須憑學生證/教職員證，於登記使用時間十五分鐘內至本館媒體資源區櫃台完成報到，借用 VR 相關設備後始得開始使用。
- 第四條 每組人員每次使用時間以一小時為上限，如無人預約，得續借 1 次，續借時間上限為一小時。
- 第五條 借用人一旦預約使用，不得與他人交換或轉讓，並應於預約使用時間十五分鐘內報到使用。
- 第六條 逾登記使用時間十五分鐘而未前來報到使用者，視同放棄當次使用權。使用時間內連續十五分鐘未在現場使用者，本館得提前收回使用權，提供其他人使用。
- 第七條 歸還程序：使用完畢，借用人應將 VR 體驗區收拾整潔，並將借出之各項設備全數歸還至本館媒體資源區櫃台，由工作人員一同清點確認。
- 第八條 本場地僅限使用本館提供之 VR 體驗館藏，如因使用其他軟體而有違反著作權法情事，借用人應自負法律相關責任。
- 第九條 借用人不得於 VR 體驗區內進行與圖書館館藏、教學、學術研究或課程作業無關之活動，違者，本館得立即停止其使用，並停止其借用權三十天。
- 第十條 因使用不當導致設施損毀，借用人需負損壞賠償責任。
- 第十一條 如遇管理需要，本館工作人員得不經借用人同意隨時收回借用場地及設備。
- 第十二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館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十三條 本規則經本館館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